

農業部農糧署

標售 113 年第 2 次公糧飼料用糙米專用信封

100024

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十五號
糧政大樓

農業部農糧署稻作產業組 收

請務必以掛
號或快遞寄達

投遞期限：
112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5 時

寄件人

飼料廠名稱：

負責人：

地址（電話）：

檢附文件

- 一、押標金
- 二、投標單
- 三、退還押標金申請書
- 四、切結書
- 五、飼料工廠登記證影本
(在 111 年臺灣地區配合飼料產量調查報告名單內飼料工廠，飼料工廠登記證影本免附)
- 六、最近 1 期營業稅納稅證明
- 七、投標 ☐ 整粒型 ☐ 搗碎型

(請勾選類型，單選)